

白水县人民政府

关于 2022 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 报 告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我受县人民政府委托，现在向县第十九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报告我县 2022 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请予审议。

一、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今年以来，在县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县人大监督支持下，全县财政工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认真落实中省市财政工作会议精神，紧扣“建设实力白水、幸福白水、人文白水，建成黄土高原高质量发展示范县”奋斗目标，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以财政管理绩效提升三年行动为抓手，扎实开展财经秩序专项整治行动，全面做好“六稳”“六保”工作，防范化解政府债务风险，全力保持财政平稳运行，助推县域经济社会平稳健康发展。

（一）一般公共预算

2022 年 1-6 月份，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4568 万元，

占年预算的 108.7%，较上年同期增收 5966 万元，增长 69.4%。
分收入结构完成情况：税收收入完成 3850 万元，考虑到增值税留抵退税政策因素影响，实际较上年同期增收 1247 万元，增长 30.9%。非税收入完成 10718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35.4%，主要是今年增加一次性耕地开垦费收入 7074 万元。分征收部门完成情况：税务局完成 4552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收 1829 万元，下降 28.7%，主要受留抵退税政策影响；财政局完成 10016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收 7795 万元，增长 350.9%。

2022 年 1-6 月份，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145335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支 25207 万元，增长 21.0%，主要原因是支付上年结转专款及上级要求加快支出进度。主要支出情况：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144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0.8%；公共安全支出 3912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6%；教育支出 25111 万元，与上年基本持平；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302 万元，与上年基本持平；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921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5.0%；卫生健康支出 10572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6.7%；城乡社区支出 8921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38.1%；农林水支出 28974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5.5%；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48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0.0%；住房保障支出 8246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34.7%；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580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96.7%；债务付息支出 1247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49.4%，主要是今年同

期支付 1-4 月份政府债券利息。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2022 年 1-6 月份，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 2548 万元，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完成 2538 万元，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完成 8 万元，福利彩票公益金收入完成 2 万元。政府性基金支出 21180 万元，其中：社会保险和就业支出 462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60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2345 万元，债务付息支出 490 万元，其他支出 17823 万元。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22 年 1-6 月份，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 91 万元，加上上年结余 167 万元，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收入 258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为零。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2022 年 1-6 月份，社会保险基金收入 17600 万元，其中：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4599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收入 13001 万元。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16558 万元，其中：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3339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支出 13219 万元。

二、预算执行的主要特点和上半年财政主要工作

（一）狠抓财政收入，在增强财政保障能力上取得新提升。

一是持续推进财源建设。印发了《关于下达 2022 年财源建设目标任务的通知》，重点跟踪仓颉文化旅游景区建设，完善农

产品冷链物流设施，推进龙泉、鸿森煤业转为生产矿井等重点工作，着力培植涵养税源。二是坚持依法组织收入。不断强化税收征管，动态监控重点行业、重点企业纳税情况，挖潜堵漏，促进应收尽收。加强非税收入管理，组织对全县执收单位收费项目进行专项检查，严格执行目录清单“一张网”，做到网外无收费。1-6月份，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1.45亿元，超半年预算收入目标7868万元。三是奋力争取各类资金。紧盯中省政策扶持动向，加大与上级财政部门衔接，积极争取到新增财力性转移支付补助资金3.02亿元，专项转移支付补助资金8.1亿元，新增政府债券资金2.46亿元，财政保障能力持续增强。

（二）坚持精准发力，在服务经济稳定发展上争创新突破。

一是健全组织保障机制。成立了白水县财政局支持经济稳增长工作专班，制定落实稳住经济一揽子政策财政措施31条，明确目标任务，夯实责任主体，全力支持稳增长稳市场主体。二是落实税费支持政策。强化财税协作，充分利用微信公众号、LED屏等平台，推行税费服务一卡通，全方位宣传解读减税降费政策，优化业务办理流程，确保退税减税降费政策落地落实。三是发挥专项债券拉动作用。争取到政府专项债券资金2.02亿元，支持实施县医院住院楼提标扩能、中医医院门诊楼提标扩能、高新区供气等6个重点项目建设。四是推动扩大有效投资。紧盯国家投资导向，配合协调各部门争取到各类项目资金4.34亿元，其中：

中央预算内投资资金 1.08 亿元，支持老旧小区改造、非物质文化遗产展示馆、林皋水库除险加固等重点项目建设；中省补助项目资金 3.26 亿元，支持乡村振兴、水利发展、地质灾害综合防治体系等基础设施建设。五是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通过“政银担”、裕昆融资担保公司等平台，累计为企业或个人发放担保贷款资金 1.3 亿元，并对承租我县国有经营性房屋的中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减免 3 个月租金，帮助企业纾困解难。

（三）持续加大投入，在扎实办好民生实事上做出新成绩。

上半年，全县民生支出 12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9.7%，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82.4%。教育方面：安排各学段公用经费、营养餐计划、困难补贴等教育民生补助资金 3530 万元，安排义务教育薄弱学校改善及教育教学基础设施提升资金 956 万元，落实义务教育教师平均工资收入水平不低于当地公务员平均工资收入水平政策，全面提升教育教学质量。卫生健康方面：安排疫情防控资金 1178 万元，安排公共卫生服务、基本药物制度补助、村医补助、人口和计划生育事业等补助资金 1584 万元，支持推动卫生健康事业发展。稳就业方面：安排就业再就业资金 800 万元，发放创业担保贷款 770 万元，财政贴息 101 万元，促进高校毕业生、下岗失业人员等重点群体创业就业。社会保障方面：安排 2.42 亿元，支持完善社会救助、社会福利制度，全面落实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养老金、城乡居民养老金、困难群众救助等

基本民生保障。住房保障方面：安排资金 1526 万元，落实公租房租赁补贴政策，支持老旧小区改造、农村危房改造和保障性安居工程配套基础设施建设等，切实保障群众住房安全。

（四）发挥财政职能，在全面推进乡村振兴上展现新作为。

一是全力推进财政涉农资金整合工作。起草了《白水县 2022 年度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实施方案》，按照“满足乡村振兴需要，保障产业基础设施等项目”要求，截至目前共整合财政涉农资金 2.03 亿元，为我县乡村振兴工作提供了资金保障。二是积极开展专项检查工作。组织开展涉农整合项目资金核查工作，对发现问题及时反馈主管部门，督促其整改到位，进一步提升涉农整合项目管理和资金使用规范性。三是落实粮食生产支持政策。安排 1.1 亿元，推进农田水利基础设施及高标准农田建设，落实种粮农民一次性补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等政策，保障粮食生产稳面积、增产量。同时，安排农业保险补贴和生产救灾资金 1127 万元，提高农业生产抗风险能力。

（五）树牢底线思维，在防范化解运行风险上构筑新防线。

一是兜牢兜实“三保”底线。坚持“三保”支出在财政支出中的优先位置，建立“三保”保障清单制度，预算足额编制，并将疫情防控支出纳入“三保”范围。实行定期报告、重点关注，做到人员工资月初到位，运转经费均衡拨付，基本民生优先保障。二是防范债务风险红线。严格落实各项政府债务管理制度，依托

“穿透式监测系统”，建立政府性债务管理台账、隐性债务化解台账，对全县各类债务实行全口径管理和动态监测，按时足额偿还政府性债务本息 3471 万元，化解隐性债务 6950 万元。三是强化国库资金管理。加强库款运行动态监控及预算执行分析，全力控制财政库款保障水平在合理区间，有效防范财政运行风险。

（六）严肃财经纪律，在提高财政管理效能上迈出新步伐。

一是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制定了《关于进一步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对规范预算编制管理、强化财政支出管理等 17 项重点工作提出具体要求，着力提升财政科学化、规范化管理水平。二是开展财经秩序专项整治行动，印发了专项整治行动工作实施方案，组织完成了全县单位自查工作，重点对教育、医疗卫生、社会保障等民生领域进行专项检查，建立问题台账并逐项销号整改，确保专项整治行动取得实效。三是加强财政资金安全管理。依托陕西财政云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制定了《白水县财政资金管理办法（试行）》，优化业务操作流程，加快资金拨付进度，确保财政资金安全高效。四是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制定了《白水县预算绩效目标管理暂行办法》等文件，对部门预算和所有财政支出资金实施绩效目标全过程管理，组织开展专项资金绩效评价和部门预算管理综合绩效评价工作，不断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将预算绩效关口前移，优化财政投资评审流程，实施全生命周期监管，提升财政投资评审效能。上半年，共

评审预算项目 29 个 1.96 亿元,审定额 1.68 亿元,核减资金 0.28 亿元。五是规范国有资产管理。落实县政府向人大常委会报告国有资产管理情况制度。制定了《白水县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处置管理暂行办法》等文件,加强国有资产信息化动态监管,完成闲置资产及待处置资产核实工作,有效防止国有资产流失。六是深化政府采购管理改革。积极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落实采购份额足额预留、给予小微企业优惠等措施,完成全年农副产品采购任务,有效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乡村产业振兴。上半年,全县政府平台采购预算金额 7.95 亿元,成交金额 7.29 亿元,节约资金 6530 万元。

三、存在的困难和问题

上半年财政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成绩,但仍存在一些困难和问题,主要是:我县经济总量偏小,财政收支规模也较小,支撑财政的骨干税源数量少,今年又面临全国经济下行压力,预期全年财政收入质量下滑风险较大。同时,落实干部职工工资、机关正常运转和教育、卫生、社会保障等民生政策与偿还政府债务、助力乡村振兴、支持稳经济措施等刚性支出叠加,进一步加大了库款调度难度,财政收支矛盾异常突出,平衡压力持续加大,财政运转困难和防风险压力大的局面将长期存在。

四、下半年主要工作

下半年,我们将认真贯彻落实县委决策部署和本次会议要求,

扎实做好“收、支、管、调、防”等各项工作，加快建立健全现代财政制度，巩固提升财政服务保障能力，推进县域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一）落实积极政策，增强经济发展动能。全面落实各项减税降费政策，加强涉企收费监管力度，密切跟踪政策实施效果，持续激发市场活力，促进服务业领域困难行业恢复发展。紧盯上级政策动向，用好专项债券作为重大项目资本金和“专项债券+市场化融资”政策，督促主管部门和项目单位加快项目实施进度，积极拉动有效投资。不断完善政府性融资担保体系建设，加大对小微企业的担保扶持力度，服务实体经济发展壮大。落实财政资金直达机制，常态化监督资金使用情况，确保资金直接惠企利民。

（二）抓实开源节流，保障财政平稳运行。持续加大财源培植力度，扎实推进苹果、白酒、清洁能源等产业协同发展，夯实财政增收基础。加强重点税源跟踪监测和分析预测，依法依规组织收入，确保收入规模合理增长、收入质量稳步提升。准确把握国家政策导向，全力争取各类转移支付资金，增强财政保障能力。积极盘活财政存量资金，加大土地指标出让力度，加快易地搬迁存量房出售工作，努力缓解财政平衡压力。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把严把紧预算支出关口，严控一般性支出，将有限财力集中用于“三保”等重点领域。

（三）优先农业农村，推动实施乡村振兴。贯彻落实土地出

让收入支农政策，加大财政涉农资金整合力度，全面加强要素保障，支持健全防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扶持壮大村级集体经济，支持做优做强乡村特色产业。大力支持高标准农田建设，全力保障粮食安全和重要农产品生产供给。继续做好冬季清洁取暖改造、地质灾害防治、农村人居环境及厕所革命等工作，支持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

（四）突出民生保障，全面促进共建共享。严格落实中省市关于“三保”的各项要求，坚持“三保”支出在财政支出中的优先顺序，加强动态监测，确保我县“三保”不出问题。全面落实各项疫情防控政策，统筹做好疫情防控保障。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充分考虑经济发展水平和财力状况，加强财政承受能力评估，推动建立民生政策清单，在教育、医疗、养老、住房等人民群众最关心的领域精准提供基本公共服务，不断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五）深化财政改革，稳步提升治理效能。进一步建立健全预算绩效管理体系，扩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范围和资金规模，加强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提高绩效评价质量和效果。严格落实政府性债务管理各项政策规定，坚决遏制隐性债务增量，积极妥善化解到期政府债务和隐性债务，防范化解政府债务风险。严把资产配置关口，强化资产基础管理，确保国有资产保值增值。坚持以党建为引领，教育党员干部知敬畏、明底线、守规矩，努力打造

一支忠诚干净担当的高素质专业化财政干部队伍。

各位主任、各位委员，2022年财政发展改革任务艰巨繁重，我们将在县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县人大监督指导下，以更加务实的作风、更加有为的担当，扎实推进各项财政工作，为黄土高原高质量发展示范县建设作出新的更大贡献，以优异的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